

复 旦 大 学 教 务 处
复 旦 大 学 研 究 生 院
复 旦 大 学 上 海 医 学 院 教 务 处
复 旦 大 学 上 海 医 学 院 研 究 生 院
复 旦 大 学 科 学 技 术 研 究 院
复 旦 大 学 文 科 科 研 处
复 旦 大 学 上 海 医 学 院 科 研 处
共 青 团 复 旦 大 学 委 员 会
复 旦 大 学 创 新 创 业 学 院

复旦教通字〔2023〕41号

关于举办2023年复旦大学“互联网+”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院系、附属医院、实体运行科研机构：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第三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三位一体”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工作，激发青年学生创新创造热情，推动学科融合创新，助力“第一个复旦”建设，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基础性、战略性支撑，同时遴选优秀项

目参加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互联网+’大赛”），我校举办2023年复旦大学创新创业大赛，鼓励各院系、附属医院、实体运行科研机构等单位有创新创业热情的学生、青年教师、校友积极参赛。本次校内大赛以第九届“互联网+”大赛有关规则为基础，制订赛事规则。具体通知如下。

一、大赛目标及任务

大赛以在校学生、年轻校友和有意进行成果转化的在校老师为主要面向群体，主要目标及任务为：

（一）以赛促教，探索人才培养新途径。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强化高校课程思政建设，深入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引领学校人才培养范式深刻变革，形成新的人才培养质量观和质量标准，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

（二）以赛促学，培养创新创业生力军。着力造就拔尖创新人才，激励广大青年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在创新创业中增长智慧才干，怀抱梦想又脚踏实地，敢想敢为又善作善成，做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

（三）以赛促创，搭建产教融合新平台。把教育融入经济社会发展，推动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用融合，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以创新引领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推动形成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新局面。

二、校内组织机构

学校设立大赛组委会，由分管校领导担任组长，各有关职能部处、院系、附属医院等负责同志以职务身份担任成员，组委会秘书处设在校团委。

三、赛道安排及要求

（一）高教主赛道

根据参赛申报人所处学习阶段，高教主赛道项目分为本科生组、研究生组。根据所处创业阶段，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均内设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并按照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设置参赛项目类型。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1。

（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须为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同时在推进农业农村、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据项目性质和特点，“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分为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2。

（三）产业命题赛道

企业命题聚焦国家“十四五”规划战略新兴产业方向，倡导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参赛团队所提交的命题对策须符合所答企业命题要求。命题于 6 月下旬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cy.ncss.cn）和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网址：www.pilcchina.org）公开发布。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3。

（四）国际赛道

国际赛道将根据大赛赛事通知要求由院系、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外国留学生工作处、校友会等协同组织项目推荐申

报（不组织校内赛，但大赛组委会会根据各校申报情况在主赛道给予项目名额奖励）。具体通知将在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网址：www.pilcchina.org）公开发布。

（五）校内邀请项目赛道

校内大赛组委会根据学校发展需求及各创新创业团队发展情况，邀请若干团队参加本次大赛，丰富参赛项目，充实大赛内涵。邀请项目不参与本次校内大赛奖项评比。在推荐项目进入上海市赛环节，邀请项目与校内大赛获奖项目统筹考虑。

四、参赛项目及人员要求

（一）参赛项目要求

1. 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充分体现高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制造业、农业、卫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数字技术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

2. 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3. 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已获本大赛往届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4. 关于参赛项目所涉及的学校科技成果转化、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时间、股权结构等要求，详见附件各赛道方案具体规定。

(二) 参赛人员要求

1. 参赛团队负责人（申报人）的学籍或学历须为复旦大学全日制学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校友（即2018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各赛道具体要求详见附件方案。

2. 参赛人员（不含产业命题赛道参赛项目成员中的教师）年龄不超过35岁（1988年3月1日及以后出生）。产业命题赛道参赛项目成员中的教师须为高校教师（2023年8月15日前正式入职）。

3. 允许跨校组建参赛团队，鼓励跨院系、专业组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

4.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参赛项目成员应至少参加一次由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组织的“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五、报名程序与赛事安排

(一) 参赛报名（5-6月）

1. 校内大赛报名时间为即日起至6月16日。

2. 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

<https://cy.ncss.cn>) 进行报名，在“资料下载”板块可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通过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进行赛事咨询。评审规则将于近期公布，请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查看具体内容。

3. 完成大赛官网报名后，参赛团队须根据“复旦青年创新中心”微信公众号通知，在线登记并确认校内大赛参赛信息。

4. 报名提交后，在系统关闭前（不晚于7月31日，具体时间由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确定）的各阶段性比赛评审前，仍可在系统内更新项目材料。有关事宜可联系校团委青年创新中心负责人或院系团委负责人，或加入校内赛事微信群咨询。

（二）创新创业训练营（5-6月）

学校组委会将开展创新创业训练营辅导培训，拟结合“大赛文件解读”“商业计划书撰写”“大赛赛道规则解读”等主题针对性地为参赛同学进行全方面的辅导培训，助力同学们挖掘创新创业潜力，提升参赛夺冠能力。

（三）校内大赛选拔（6月）

根据报名情况，通过材料评审与线下答辩相结合的形式按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举行校内大赛选拔。产业命题赛道选拔方案另行通知。优秀项目将推荐至第九届“互联网+”大赛上海市赛及后续全国决赛。

六、奖项设置与激励政策

（一）奖项设置

校内大赛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及优胜奖。各奖项数量将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分配的市赛名额按比例确定。

(二) 激励政策

1. 对于在校内赛中获得一、二、三等奖的项目，将给予2000元至6000元不等的团队奖励，以及1000元至3000元不等的指导老师奖励。在后续上海市赛、全国决赛中获奖的项目和指导教师，将获得更高额度奖励。有关奖金额度原则上不超过《复旦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类大赛支持办法》（复旦学院通字〔2018〕11号）规定的标准。同一项目参加第九届“互联网+”大赛获奖后，按所获最高奖项奖励。

2. 在大赛中获奖的学生可根据学校有关规定申请奖学金、专项课程学分转换、推免加分等资格；同等条件下，参加大赛的优秀项目将优先通过创新创业学院创业基金初审。

3. 指导学生项目获得“互联网+”大赛上海市赛银奖及以上等级奖项的教师，可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有关规定参加市级教学成果奖评选，不占用学校推荐名额；所指导项目获得全国决赛银奖及以上等级奖项的，可作为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重要成果。

七、参赛项目组织工作

各院系（含附属医院、独立科研机构）应设立大赛工作小组，由党政领导担任组长，分管科研或教学的副院长（系主任）、分管学生工作的分党委副书记、院系分团委书记等为小组成员，积极动员参加科创项目的学生、实验室课题组的学生、修读创新创业教育专项课程的学生、留学生以及毕

业校友等组队参赛，积极动员实验室科技创新项目报名参赛。

在双一流学科建设、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等，创新创业教育（包括创新创业竞赛）是重要指标。报名数量情况和获奖情况将计入院系年终相关绩效考核。学校对于组织工作出色的院系将颁发优秀组织工作奖。

八、信息获取与联系方式

大赛详细通知、比赛动态、训练营安排以及晋级情况等信息将在“复旦青年创新中心”微信公众号、“复旦大学创新创业学院”微信公众号上发布。

校团委： 甲干初 65642631 郑昌冉 15549885025

联系邮箱： fduyic@163.com

教务处、创新创业学院： 赵星敏 65642593

联系邮箱： fudanscxy@fudan.edu.cn

研究生院： 王磊俊 65641383

联系邮箱： wlj2010@fudan.edu.cn

附件：

1. 2023年复旦大学创新创业大赛高教主赛道活动方案
2. 2023年复旦大学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活动方案
3. 2023年复旦大学创新创业大赛产业命题赛道活动方案

教务处

研究生院

上海医学院教务处

上海医学院研究生院

科学技术研究院

文科科研处

上海医学院科研处

共青团复旦大学委员会

创新创业学院

(教务处代章)

2023年5月29日

2023 年复旦大学创新创业大赛 高教主赛道活动方案

根据《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高教主赛道方案》有关规定，2023 年复旦大学创新创业大赛设置高教主赛道，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参赛项目类型

（一）新工科类项目：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虚拟现实、智能制造、网络空间安全、机器人工程、工业自动化、新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工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二）新医科类项目：现代医疗技术、智能医疗设备、新药研发、健康康养、食药保健、智能医学、生物技术、生物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医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三）新农科类项目：现代种业、智慧农业、智能农机装备、农业大数据、食品营养、休闲农业、森林康养、生态修复、农业碳汇等领域，符合新农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四）新文科类项目：文化教育、数字经济、金融科技、财经、法务、融媒体、翻译、旅游休闲、动漫、文创设计与开发、电子商务、物流、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工作、家政服务、养老服务等领域，符合新文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参赛项目团队应认真了解和把握“四新”发展要求，结

合以上分类及项目实际，合理选择参赛项目类别。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四新”建设内涵和产业发展方向选择相应类型。

二、参赛方式和要求

本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参赛团队，但团队负责人（申报人）须为复旦大学在校学生或校友（学籍、学历要求见下）。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三、参赛组别和对象

根据参赛申报人所处学习阶段，项目分为本科生组、研究生组。根据所处创业阶段，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均内设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并按照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设置参赛项目类型。

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一）本科生组

1. 创意组

（1）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须为复旦大学在校本科生，成员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3）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

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2. 初创组

(1) 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未满 3 年(2020 年 3 月 1 日及以后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复旦大学在校本科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校友(即 2018 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3,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51%。

3. 成长组

(1) 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3 年以上(2020 年 3 月 1 日前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复旦大学在校本科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校友(即 2018 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二) 研究生组

1. 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复旦大学全日

制在校研究生。项目成员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3）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2. 初创组

（1）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未满 3 年（2020 年 3 月 1 日及以后注册）。

（2）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复旦大学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研究生学历校友（即 2018 年之后的研究生学历毕业生）。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3，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51%。

3. 成长组

（1）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3 年以上（2020 年 3 月 1 日前注册）。

（2）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复旦大学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研究生学历校友（即 2018 年之后的研究生学历毕业生）。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2023 年复旦大学创新创业大赛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活动方案

根据《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有关规定，2023 年复旦大学创新创业大赛设置“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有温度、更深程度上开展有关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参赛项目要求

（一）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同时在推进农业农村、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

（二）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 3 人，不多于 15 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三）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复旦大学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 5 年以内的校友（即 2018 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二、参赛组别和对象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须参加第九届

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在系统中报名参赛同时报名参加活动）。否则将被大赛组委会取消参赛资格。

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分为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

（一）公益组

1. 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积极弘扬公益精神，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

2. 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二）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或相关资源，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推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

2. 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三）创业组

1.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推动共同富裕。

2. 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学生须为法定代表人。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2023 年复旦大学创新创业大赛 产业命题赛道活动方案

根据《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产业命题赛道方案》有关规定，2023 年复旦大学创新创业大赛设置产业命题赛道，推进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一）发挥开放创新效用，打通高校智力资源和企业发展需求，协同解决企业发展中所面临的技术、管理等现实问题。

（二）引导高校将创新创业教育实践与产业发展有机结合，促进学生了解产业发展状况，培养学生解决产业发展问题的能力。

（三）立足产业发展，深化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校企协同培育产业新领域、新市场，推动大学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

二、命题来源

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针对企业开放创新需求，面向产业代表性企业、行业龙头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等征集命题。命题聚焦国家“十四五”规划战略新兴产业方向，倡导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围绕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对应的产业和

行业领域。

三、参赛组别和对象

(一) 本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每支参赛团队只能选择一题参加比赛，允许跨校组建、师生共同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揭榜答题的实际核心成员。

(二) 项目负责人须为复旦大学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校友（即2018年之后毕业的本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参赛项目中的教师须为高校教师（2023年8月15日前正式入职）。

(三) 参赛团队所提交的命题对策须符合所答企业命题要求。参赛团队须对提交的应答材料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物权。

四、赛程安排

(一) **命题发布**。入选命题将于6月下旬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cy.ncss.cn）和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网址：www.pilcchina.org）公开发布。

(二) **参赛报名**。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同上）进行报名。参赛报名及对策提交的开始时间和截止时间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的整体安排另行通知。

(三) **校内赛选拔**。根据报名情况，采用材料评审与线下答辩相结合的形式进行校内大赛选拔，具体选拔方案另行通知。优秀项目将推荐至“互联网+”大赛上海市赛及后续全国决赛。